

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与路径分析

高振杰

中共建昌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辽宁 葫芦岛 125300

DOI: 10.61369/SSSD.2025190017

摘要 : 随着时代发展, 我国进入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 数字技术正在深刻重塑社会治理的传统形态与运行逻辑。为保证社会治理与社会发展效果, 我们要积极引入新的社会治理内容与模式, 以此方可为之后的各类工作开展打下坚实基础。鉴于此, 本文将针对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展开分析, 并提出一些策略, 仅供各位同仁参考。

关键词 : 数字赋能; 社会治理; 创新; 模式构建

Model Construction and Path Analysis of Social Governance Innovatio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Digital Empowerment

Gao Zhenjie

Office of the Institutional Organization Committee of the CPC Jianchang County, Committee Huludao, Liaoning 125300

Abstract : With the progress of the times, China has entered a new round of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 and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and digital technology is profoundly reshaping the traditional form and operational logic of social governance. To ensure the effectiveness of social governance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t is necessary to actively introduce new content and models of social governance, thereby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development of various subsequent work. In view of this,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model construction of social governance innovation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digital empowerment and puts forward relevant strategies, which are for reference only for colleagues in the field.

Keywords : digital empowerment; social governance; innovation; model construction

一、数字赋能社会治理创新的时代意义

(一) 有利于实现“减负增效”的结构性突破

通过开展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 有利于实现对当前工作的减负增效, 在传统基层治理中, 存在一定的“小马拉大车”问题, 这一问题的根源在于治理资源分散以及任务负担过重^[1]。通过引入数字技术, 我们可以逐渐搭建一个一体化的治理平台、优化治理流程, 从根本上重构基层治理的运行机制。这种数字化重构不仅能够有效减少基层重复填报、多头报送的冗余工作, 还可以通过“日调度、周会商、月小结”的动态机制实现问题精准调度, 从而在无形中让基层治理从“被动应付”转向“主动响应”^[2]。

(二) 有利于实现“精准供给”的质性飞跃

传统民生服务往往存在供给错位和响应滞后等问题, 这样会导致治理工作难以精准匹配群众多样化的需求。通过引入数字技术, 我们可以打造一个更为精准的画像, 从而有效推动民生服务从“大水漫灌”转向“精准滴灌”^[3]。例如, 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秦集镇打造的“有事找书记”平台, 工作人员可以通过一键呼叫器和视频监控等数字化手段实现居民诉求的即时响应, 这样有效彰显了数字服务的时效性与精准性。这种以数字技术为支撑的服务模式, 本质上是通过打通“民意收集—分析研判—处置反馈”

的全链条, 将群众满意度作为治理成效的核心标尺, 重构了以人民为中心的治理逻辑^[4]。

(三) 有利于打造“平安治理”的技术防线

当前社会矛盾与风险隐患呈现多元化、复杂化和隐蔽化特征, 传统的“人防+物防”防控模式难以实现风险的早发现、早处置。数字技术通过大数据监测、人工智能预警以及物联网感知等手段, 可以在无形中构建起一个立体化、智能化的风险防控体系。例如,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波街道引入智能巡逻机器狗“汪汪仔”, 他们搭载了具身智能大脑和高清摄像头, 这样可以有效实现违规行为的实时监测、视频取证, 有效缓解了景区商业街区节假日秩序管理压力^[5]。汕尾市通过民情地图可以对重点人员以及重点场所进行线上巡查和动态监测, 更为精准地排查风险, 而后可以通过多部门联动处置形成闭环管控。这种“技术预警+人工处置”的融合模式既能有效延伸治理的感知触角, 还可在无形中提升风险处置的精准度, 为维护社会稳定提供了坚实保障^[6]。

二、数字赋能社会治理创新的现实困境

(一) 数据治理失衡

数据作为数字治理的核心要素, 其共享程度与质量水平直接决定治理效能。但是, 当前的数据治理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 尤

其是数据壁垒现象较为严重。一些部门在日常工作中会出于数据安全以及权力本位等考量对数据共享持消极态度，这样会在无形中导致数据孤岛。即使在一些试点地区，数字技术的应用仍需通过党委、政府统筹推动，还需建立一个月度调度机制，通过这些行政手段破解相应的数据共享难题，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数据共享的制度性障碍尚未根本消除^[7]。此外，数据质量参差不齐也是一个重要问题，部分基层单位存在“不愿报、虚假报”网格事件的情况，一些城市需通过公安警情、12345热线等数据比对开展逆向倒查才能倒逼数据质量提升，这种数据标准不统一、更新不及时以及核验机制缺失等问题会在很大程度上导致数据“失真”以及“失效”，难以支撑精准化治理决策^[8]。

（二）技术适配浅表化

数字技术与治理场景的适配性不足，这也是制约数字治理效能的关键瓶颈。现阶段，很多城市存在技术供给与治理需求“两张皮”的现象。一些数字化项目由技术企业主导开发，这些企业缺乏对基层治理实际需求的深入调研，这样会导致技术功能与治理场景脱节。比如，一些地区投入巨资建设的治理平台，但是由于平台的操作较为复杂、功能也有冗余，会导致基层工作人员出现不愿用以及不会用的情况，这样会导致平台最终沦为“僵尸平台”。不仅如此，一些企业的技术应用呈现“浅表化”特征^[9]。多数地区的数字治理仍停留在信息采集、流程线上化等基础层面，对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核心技术的应用不足，即使是引入智能巡逻机器狗的杭州清波街道其技术应用也主要集中在秩序维护、违规监测等简单场景，尚未实现对治理规律的深度挖掘与精准预测。

（三）群体差异与权益失衡凸显

数字技术的普及应用在提升治理效率的同时也催生了新的不平等，这种鸿沟既体现在代际之间，老年人因不熟悉智能设备操作难以享受线上政务服务以及智慧医疗等数字化成果，这一失衡也体现在城乡之间，农村地区网络基础设施薄弱、数字素养培育不足，导致数字化治理资源向城市过度集中^[10]。更值得警惕的是，部分地区在推进数字治理过程中片面追求线上化和智能化，盲目取消线下服务渠道，这样会进一步加剧了弱势群体的权益受损风险。正如专家指出，过度追求“最优解决方案”容易忽略困难群体的特殊需求，淡化社会关系中的人文关怀，这与数字治理的民生导向本质相背离。

三、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与路径

（一）构建一体化协同平台

为进一步提升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效果，我们应打造一个一体化协作平台，这样可以有效打破数字壁垒，平台是数字治理的核心载体，我们需要以党建引领为核心，逐渐构建一个“上下贯通、左右协同、内外联动”的一体化治理平台。在实践中，我们应积极强化顶层设计与统筹规划。我们可以尝试借鉴汕尾市的“市级统筹、四级贯通”的建设经验，由党委、政府牵头成立数字治理领导小组，积极统筹推进跨部门和跨

层级的平台整合，将分散的政务服务和民生保障等功能纳入统一平台，这样可以有效实现一网统管和“一网通办”^[11]。同时，我们还需进一步健全平台运行机制，主动建立一个“数据共享清单”制度，进一步明确各部门数据共享的范围和权限责任，对拒不共享数据的部门实行绩效考核约束。不仅如此，我们还需要推行“日调度、周会商、月评估”的动态管理机制，比如，汕尾市会通过每日研判分析网格事件精准调度问题处置，这样才能确保平台高效运行。在实践中，我们还需进一步拓展平台服务功能。在现有信息采集、流程办理功能基础上增设公众参与以及效果评价等模块，畅通群众、企业等多元主体的参与渠道，进一步推动平台从管理工具向治理载体转型。

（二）完善数据治理体系

为保证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效果，我们应重视对数据治理体系的完善与优化，数据治理是数字赋能的基础工程，我们需要建立一个“全生命周期”的数据治理机制，这样才能实现数据资源的高效利用与安全保障。在实践中，我们应统一数据标准规范，由省级以上部门牵头制定数据采集和共享的标准体系，明确数据格式以及更新频率等要求，推动不同地区、部门的数据实现互联互通、互认共享。我们可以借鉴汕尾市数据清洗与逆向倒查机制，建立一个数据质量考核评价体系，将数据质量纳入部门绩效考核倒逼数据质量提升^[12]。同时，我们应积极强化数据安全保障，建立一个数据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对涉及个人隐私、公共安全的敏感数据实行最高级别保护。同时，我们还可以采用区块链、加密算法等技术手段，构建一个“数据采集—传输—使用—销毁”全流程安全防护体系。为了不断健全数据安全应急处置机制，我们需要定期开展数据安全演练，这样才能大幅提升风险防控能力。不仅如此，我们还需进一步规范数据使用权限，建立一个更为严格的数据访问授权制度，明确不同岗位人员的数据访问权限，实行“最小必要”访问原则。此外，我们还可以推行数据使用痕迹追溯制度，对数据使用过程进行全程记录，这样可以确保数据使用“可追溯、可监管”。

（三）推动技术精准适配

在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中，我们需要保证技术精准适配，技术应用需坚持需求导向，这样可以更好地推动数字技术与治理场景的深度融合，避免技术出现不匹配的情况。为此，我们可以开展精准需求调研工作，主动建立一个“政府—企业—基层”三方协同调研机制，这样可以更为深入地搜集基层治理一线需求，而后可以结合实际需求定制开发智能项目，确保技术适配实际需求^[13]。同时，我们还需分层推进技术应用。在基础层面，我们可以主动推动政务服务以及网格管理等常规场景的线上化改造，这样可以大幅提升基层治理效率。在进阶层面，我们可以尝试运用大数据分析以及人工智能等技术，积极开展风险预警、需求预测等精准治理。在高阶层面，我们可以尝试探索一些数字孪生、元宇宙等新技术在应急处置、城市规划等复杂场景的应用，这样可以大幅提升治理的前瞻性与科学性。在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实践中，我们还需进一步加强基层技术支撑，主动建立一个“技术下沉”机制，积极组织

技术企业为基层提供定制化技术服务。同时，我们还可以开展一些基层工作人员数字化技能培训，通过“线上课程+现场实操”的方式提升其技术应用能力^[14]。

（四）健全伦理安全与制度保障

数字治理的健康发展需要用一个健全的伦理规范与制度体系为保障，这样方可实现“创新发展”与“规范有序”的平衡。为此，我们在展开数字赋能背景下社会治理创新的模式构建工作时，应进一步强化伦理规范建设，建立一个更为科学、合理的算法伦理审查制度，对涉及公共利益的算法模型进行伦理评估，防

止算法歧视、算法滥用等问题。此外，我们还可以尝试成立一个数字治理伦理委员会，积极统筹推进伦理规范的制定与实施，引导技术发展符合公序良俗。同时，我们还需完善法律法规保障，加快出台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配套法规，明确数据收集和共享的法律边界，健全数字治理责任追究制度对数据泄露、滥用等违法行为实行“零容忍”，依法追究相关主体责任^[15]。不仅如此，我们还可以建立一个激励约束机制，我们可以尝试将数字治理成效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对在数据共享、技术创新、服务优化等方面成效显著的部门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参考文献

- [1] 毕钰洁.数字服务嵌入老龄化社会治理的困境甄别与突破[J].杭州,2024,(24):50-51.
- [2] 王晓霞.数字司法的基本特征与未来构想[J].数字法治,2024,(06):43-56.
- [3] 柴瑜,马少荣,甄宏伟.老年人融入数字社会的多元主体协同机制与策略探究[J].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4,36(06):77-80.
- [4] 丁亚秀.数字技术赋能视域下社会治理变革趋势、困境及对策[J].国际公关,2024,(24):49-51.
- [5] 王秀青.数字技术赋能内蒙古社会治理的逻辑与进路[J].内蒙古统计,2024,(06):24-26.
- [6] 张婧琳,商继政.数字技术赋能西藏社区治理现代化路径探析[J].西藏研究,2024,(06):127-138+159.
- [7] 宋启东,毛春合.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转型的实践逻辑与创新路径[J].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24,23(04):39-45.
- [8] 胡斐,原珂.高质量发展目标下的数字技术赋能与老龄社会治理[J].决策科学,2024,(04):34-44.
- [9] 刘素华,翁春露.基层社会治理数字化难题及其纾解[J].行政管理改革,2024,(12):39-48.
- [10] 李雪.“数字四平”态势感知平台为社会治理赋能增效[N].四平日报,2024-12-16(001).
- [11] 伍玉振.城市基层数字治理的价值追求与实践进路[J].理论导刊,2024,(12):67-73.
- [12] 赵芳芳.纠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研究[J].黄河科技学院学报,2024,26(12):43-48.
- [13] 朱涛.多措并举构建社会治理现代化新格局[J].前线,2024,(12):8-11.
- [14] 段蔚然.数智化社会治理:数智背景下媒介化社会治理的再思考[J].声屏世界,2024,(23):5-7.
- [15] 武芳.赞!民生幸福更有“数”[N].许昌日报,2024-12-03(003).